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发展

公告编号：2025-005



2025 年第 1 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第 1 次临时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长刘平先生，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七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七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董事会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陈育文先生因退休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董事会对陈育文先生在任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的提名，同意童云翔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童云翔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1。

本事项已经 2025 年第一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详见附件 2。

特此公告。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 1：童云翔先生简历

童云翔，男，1966 年 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轻工业北京设计院副总会计师；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总会计师；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临时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中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保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附件 2:

**2025 年第一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对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童云翔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发表审查意见如下：

童云翔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综上，我们同意童云翔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提名委员会委员：章靖忠、刘平、张方斌、张峥、张俊生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